

# 产品开发事务外包服务采购项目

## 采购需求说明

### 一、服务供应商资质

成立年限在 3 年以上，有与保险产品开发或市场研究相关的服务案例。

### 二、服务内容

#### （一）产品定义

1. 标准产品：指简易产品之外的新产品。
2. 简易产品：指公司现有产品因预定利率下调而迭代开发的的新产品。

#### （二）工作内容及预估工作量

标准产品工作内容及预估工作量如下。简易产品工作内容同标准产品，预估工作量约为 0.5 个标准产品。

#### 1. 市场信息收集及分析

（1）主要工作内容：收集市场上同业公司的产品资料，包括但不限于产品条款、费率表、现金价值表及产品说明书等材料；对同业产品进行整理、对比和分析。

（2）预估工作量：0.2 人月

#### 2. 产品条款相关材料撰写

（1）主要工作内容：根据我公司条款模板，撰写或复核产品条款、产品说明书等材料。

（2）预估工作量：0.2 人月

#### 3. 产品销售培训材料检核

(1) 主要工作内容：产品培训材料、宣传材料及产品相关案例的检核。

(2) 预估工作量：0.1 人月

#### 4. 系统用户测试

(1) 主要工作内容：产品保单页面、费率计算、系统保全数理、理赔数理及临分规则、利益演示工具等用户测试工作。

(2) 预估工作量：0.5 人月

#### (五) 特别说明

上述每类新产品项目预估工作量仅为参考，实际服务费用金额按照每个新产品项目实际工作量计算。

此次采购按每年 24 款标准产品（对应工作量为 2 人年）推进。

### 三、服务团队

需要产品开发服务人员 2 名，应具备保险、数学、统计、精算、金融等专业教育背景，具有 1-3 年保险行业工作经验或者有保险公司产品开发服务经验者优先选择。

请提供大于 2 人的满足上述要求的人员清单，后续服务人员从该清单内出，如出现人员变更，也从该清单中挑选替换人员。

### 四、服务质量要求

驻场提供产品支持服务。在后续签署的合同中体现保密相关条款，并要求驻场人员签署《保密承诺书》。

### 五、服务数量要求

合同签约一年，到期后双方如协商一致可延续 1 年。

## 六、服务供应安排

不晚于合同签署后 3 个工作日内进场提供服务。

## 七、款项支付要求

款项每半年支付一次（即下一个半年初收取上一个半年对应的服务金额）。发票中包括出具发票时应缴纳的流转税以及各项附加税费。

## 八、售后服务要求

若服务产出物出现质量问题，服务人员应紧急修复问题。服务人员及服务期间所了解的我公司非公开披露的产品相关信息负有保密义务。

## 九、报价要求（供参考，以采购邀请文件为准）

公司名称	服务费用	说明
	XX/标准产品	

注：实际服务期间发生的服务费用总额不超过 36 万/年。

## 十、其他要求

若服务期间服务人员因故请假，则服务时间相应延长。若因个人原因请假时间长于 1 周或无法继续提供服务，供应商应协调其他合适人员替代开展服务工作。

## 十一、工作地点

驻场办公，办公地点为上海市。